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承辦人:陳昀湶 電話:04-37061857

電子信箱:e-g136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: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2月18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秘字第114001552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教育部函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函影本

(A09030000E 1140015524 senddoc1 1 Attach1.PDF > A09030000E 1140015524 senddoc1 1 Attach2. PDF)

主旨: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修正「營造工程風險評估技術指

引」,其電子檔公布於該署官網,轉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教育部114年2月13日臺教秘(二)字第1140016090號函轉

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114年2月12日勞職安2字第

1141400097號函(影本如附)辦理。

正本: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: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、本署學前組、本署國中小 組、本署高中組、本署原特組、本署學安組、本署秘書室林專員俊安(均含附件)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